

##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终止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0年12月21日起,终止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信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销售业务,相关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和其他公告将不再列示该销售机构信息。敬请投资者妥善做好持仓。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kfunds.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895522)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ST金贵 公告编号:2020-188

##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整计划执行进展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2020年11月5日,湖南省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郴州中院”)裁定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贵银业”或“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并指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负责重整各项工作。

2020年11月30日,金贵银业管理人与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彬投产业公司”)签署《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重整投资协议》(以下简称“《重整投资协议》”),确定彬投产业公司为金贵银业本次重整的债权人,同时确定了《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具体内容详见管理人于2020年12月1日披露的《管理人关于签署重整投资协议确定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76),《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2020年12月14日,管理人收到彬投产业公司向管理人提交的《关于重整投资人投资额和权益分配的通知书》(以下简称“《通知书》”)及各方签署的《关于合作重整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协议书》(以下简称“《合作投资协议》”),根据《通知书》的内容,彬投产业公司与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彬投集团”)、财信资产管理(郴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郴州资管”)、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资产湖南省分公司”)共同签署《合作投资协议》,确定财信郴州资管和长城资产湖南省分公司共同作为金贵银业投资人参与金贵银业重整。具体内容详见管理人于2020年12月15日披露的《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重整投资人投资额和权益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84)。

2020年12月16日,郴州中院作出(2020)湘10破4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金贵银业重整程序,金贵银业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金贵银业重整计划被郴州中院裁定批准生效后,彬投产业集团及其控制的主体财信郴州资管和长城资产湖南省分公司成为金贵银业重整案正式的重整投资人。现将《重整投资协议》执行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重整计划》执行进展  
2020年12月22日,公司收到管理人的通知,根据《重整投资协议》的约定及重整进展情况,重整投资人已于12月22日支付完毕全部重整投资款,共计552,450,

000.00元。具体如下:  
1、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支付完毕人民币266,700,000.00元。  
2、财信资产管理(郴州)有限公司,支付完毕人民币139,700,000.00元。  
3、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支付完毕人民币146,050,000.00元。

二、《重整计划》执行的后续安排  
未来阶段,公司将严格按照《重整投资协议》及《重整计划》的要求,并在管理人的监督下,在重整计划规定的执行期限内履行《重整计划》规定的义务。

三、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  
公司2019年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2020年4月30日起被深交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根据《上市规则》第14.1.1条第(二)项的规定,若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仍为负值,公司股票将面临暂停上市的风险。

(二)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1.郴州中院已裁定终止公司重整程序,公司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如公司不执行或不执行重整计划,公司将被宣告破产。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市规则》第14.1.4条第(二十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公司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后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有利于改善经营状况,避免连续亏损,但公司股票交易仍需符合后续相关监管法规要求,否则仍将面临暂停上市或者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鉴于公司股票重组事项具有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3日

##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027 证券简称:宜昌交运 公告编号:2020-111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组建新公司并收购游船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湖北九海游轮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海旅游”)共同出资组建新公司,新公司主要经营游轮、三峡库区—巴东航线上游客运输。新公司成立后,由新公司收购宜昌市三斗坪水路客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斗坪公司”)的“三峡画廊”、“三峡画廊2”,2020年7月2日,新公司宜昌交运盛景游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景游轮”)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宜昌市夷陵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对外投资公告》《对外投资进展公告》详见2020年6月20日、2020年7月4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支付合同价款的百分之二十,合计1,336,160.00元(大写:壹佰叁拾叁万陆仟壹佰陆拾陆元)。

5.交接船舶  
(1)船舶在太平溪港进行交接,甲方继续使用“三峡画廊6”船名。  
(2)移交时间为2020年12月16日前。  
(3)船舶按甲方船舶的状况移交,自然损耗除外。全部船,倘若船舶发生全损或推定全损,本合同自行解除,乙方应将甲方已付款项全额交回;如数不足,交船前,倘若船舶发生部分损害,乙方应将船舶恢复至甲方看船时的状况,甲方应给予乙方合理的恢复原状的修理时间。

(4)为了方便船舶的移交,乙方应将船舶引入船坞内,甲方检查船底及水线以下其它部分。倘若发现船舱、螺旋桨、船底或水线以下其它部分有断裂、损坏或缺陷,则由乙方自行修复直至甲方对上述水下部分完全满意为止,船舶进入船坞所产生的切费用(包括检验船师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不存在上述情况时所产生的进出船坞费用由甲方承担。

(5)船舶交接现场双方签订《交接证明》,《交接证明》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该产权正式移交给甲方,乙方全体船员立即离船,船员离船后的食宿和回程的理由由甲方承担,并负责安排将船员送回。

6.文件交付  
(1)交割时,乙方应将现有的船舶证书及船舶技术图纸、技术档案(造船厂提供的该轮稳性计算书和船上现有应急计划、垃圾管理计划等)无偿提供给甲方。  
(2)交割后五天内乙方船舶在原登记地的注销登记。  
(3)乙方在收到全部交割款后三十天内,完成公司《水路运输许可证》注册、7.保护

乙方保证其对出卖船舶享有所有权或处分权,船舶在移交前没有任何船舶优先权、船舶抵押权及其他他项权利;并承诺若发生因该船舶移交产生的债权债务发生第三方对船舶提出主张,而导致纠纷的赔偿、费用、罚款等均由乙方承担。

8.违约责任  
(1)若甲方逾期十五天支付合同款,每逾期一天甲方应按应付金额的5%向乙方支付滞纳金,逾期三天视为甲方违约,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须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违约责任。  
(2)若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和期限完成船舶的法定移交手续,或未能办理船舶登记过户手续及公司《水路运输许可证》注册手续,逾期超过十五天,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须退还已付合同款、支付违约金并承担赔偿责任。

9.合同的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船舶、甲方完成标的船舶登记注册为止。  
(三)船舶交接安排  
根据《重整投资公告》约定,盛景游轮与三斗坪公司于2020年12月16日完成“三峡画廊6”船舶的交接工作,并签署《船舶交接证明》。

三、备查文件  
1.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开元评报字[2020]487号);  
2.《接受非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  
3.经双方签署盖章的《船舶买卖合同》;  
4.经双方签署盖章的《船舶交接证明》。

特此公告。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浙江金观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代销客户及时办理转托管业务的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曾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浙江金观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自2019年4月30日起暂停浙江金观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观诚”)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销售业务。

为保障投资者利益,已通过金观诚持有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请于2020年12月29日前自行通过本公司办理基金份额转托管业务,本公司将于2020年12月29日为投资者统一办理存量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的相关业务。

若投资者未于2020年12月29日前自行办理基金份额转托管业务,本公司将于2020年12月29日为投资者统一办理存量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的相关业务。

对于已在本公司直销渠道开立直销账户的投资者,本公司将其通过金观诚持有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份额转托管至直销渠道,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进行后续业务操作。

对于未在本公司直销渠道开立直销账户的投资者,本公司将统一为其开立直销账户,将其通过金观诚持有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对于此类由本公司代投资者开立直销账户,本公司将限制该账户的后续业务操作,投资者按照直销渠道的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后方可对转入直销渠道的基金份额进行后续业务操作。

同时,本公司旗下基金后续超过金观诚办理相关销售业务,包括基金的申购、定投、转换、赎回等业务,本公司网站及微信公众号招募说明书(更新)或其他公告将不再列示前述销售机构的信息,请投资者妥善做好交易安排。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缴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代销客户及时办理转托管业务的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曾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浙江金观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自2019年4月30日起暂停浙江金观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观诚”)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销售业务。

为保障投资者利益,已通过金观诚持有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请于2020年12月29日前自行通过本公司办理基金份额转托管业务,本公司将于2020年12月29日为投资者统一办理存量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的相关业务。

若投资者未于2020年12月29日前自行办理基金份额转托管业务,本公司将于2020年12月29日为投资者统一办理存量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的相关业务。

对于已在本公司直销渠道开立直销账户的投资者,本公司将其通过金观诚持有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份额转托管至直销渠道,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进行后续业务操作。

对于未在本公司直销渠道开立直销账户的投资者,本公司将统一为其开立直销账户,将其通过金观诚持有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对于此类由本公司代投资者开立直销账户,本公司将限制该账户的后续业务操作,投资者按照直销渠道的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后方可对转入直销渠道的基金份额进行后续业务操作。

同时,本公司旗下基金后续超过金观诚办理相关销售业务,包括基金的申购、定投、转换、赎回等业务,本公司网站及微信公众号招募说明书(更新)或其他公告将不再列示前述销售机构的信息,请投资者妥善做好交易安排。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缴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代销客户及时办理转托管业务的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曾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浙江金观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自2019年4月30日起暂停浙江金观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观诚”)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销售业务。

为保障投资者利益,已通过金观诚持有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请于2020年12月29日前自行通过本公司办理基金份额转托管业务,本公司将于2020年12月29日为投资者统一办理存量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的相关业务。

若投资者未于2020年12月29日前自行办理基金份额转托管业务,本公司将于2020年12月29日为投资者统一办理存量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的相关业务。

对于已在本公司直销渠道开立直销账户的投资者,本公司将其通过金观诚持有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份额转托管至直销渠道,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进行后续业务操作。

对于未在本公司直销渠道开立直销账户的投资者,本公司将统一为其开立直销账户,将其通过金观诚持有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对于此类由本公司代投资者开立直销账户,本公司将限制该账户的后续业务操作,投资者按照直销渠道的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后方可对转入直销渠道的基金份额进行后续业务操作。

同时,本公司旗下基金后续超过金观诚办理相关销售业务,包括基金的申购、定投、转换、赎回等业务,本公司网站及微信公众号招募说明书(更新)或其他公告将不再列示前述销售机构的信息,请投资者妥善做好交易安排。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缴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示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代销客户及时办理转托管业务的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曾于2020年8月8日披露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代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自2020年8月8日起终止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诚财富”)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销售业务。

为保障投资者利益,已通过泰诚财富持有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请于2020年12月29日前自行通过本公司办理基金份额转托管业务,本公司将于2020年12月29日为投资者统一办理存量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的相关业务。

若投资者未于2020年12月29日前自行办理基金份额转托管业务,本公司将于2020年12月29日为投资者统一办理存量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的相关业务。

对于已在本公司直销渠道开立直销账户的投资者,本公司将其通过泰诚财富持有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份额转托管至直销渠道,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进行后续业务操作。

对于未在本公司直销渠道开立直销账户的投资者,本公司将统一为其开立直销账户,将其通过泰诚财富持有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对于此类由本公司代投资者开立直销账户,本公司将限制该账户的后续业务操作,投资者按照直销渠道的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后方可对转入直销渠道的基金份额进行后续业务操作。

同时,本公司旗下基金后续超过泰诚财富办理相关销售业务,包括基金的申购、定投、转换、赎回等业务,本公司网站及微信公众号招募说明书(更新)或其他公告将不再列示前述销售机构的信息,请投资者妥善做好交易安排。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缴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示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代销客户及时办理转托管业务的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曾于2020年8月8日披露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代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自2020年8月8日起终止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诚财富”)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销售业务。

为保障投资者利益,已通过泰诚财富持有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请于2020年12月29日前自行通过本公司办理基金份额转托管业务,本公司将于2020年12月29日为投资者统一办理存量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的相关业务。

若投资者未于2020年12月29日前自行办理基金份额转托管业务,本公司将于2020年12月29日为投资者统一办理存量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的相关业务。

对于已在本公司直销渠道开立直销账户的投资者,本公司将其通过泰诚财富持有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份额转托管至直销渠道,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进行后续业务操作。

对于未在本公司直销渠道开立直销账户的投资者,本公司将统一为其开立直销账户,将其通过泰诚财富持有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对于此类由本公司代投资者开立直销账户,本公司将限制该账户的后续业务操作,投资者按照直销渠道的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后方可对转入直销渠道的基金份额进行后续业务操作。

同时,本公司旗下基金后续超过泰诚财富办理相关销售业务,包括基金的申购、定投、转换、赎回等业务,本公司网站及微信公众号招募说明书(更新)或其他公告将不再列示前述销售机构的信息,请投资者妥善做好交易安排。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缴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示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代销客户及时办理转托管业务的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曾于2020年8月8日披露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代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自2020年8月8日起终止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诚财富”)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销售业务。

为保障投资者利益,已通过泰诚财富持有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请于2020年12月29日前自行通过本公司办理基金份额转托管业务,本公司将于2020年12月29日为投资者统一办理存量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的相关业务。

若投资者未于2020年12月29日前自行办理基金份额转托管业务,本公司将于2020年12月29日为投资者统一办理存量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的相关业务。

对于已在本公司直销渠道开立直销账户的投资者,本公司将其通过泰诚财富持有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份额转托管至直销渠道,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进行后续业务操作。

对于未在本公司直销渠道开立直销账户的投资者,本公司将统一为其开立直销账户,将其通过泰诚财富持有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渠道。对于此类由本公司代投资者开立直销账户,本公司将限制该账户的后续业务操作,投资者按照直销渠道的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后方可对转入直销渠道的基金份额进行后续业务操作。

同时,本公司旗下基金后续超过泰诚财富办理相关销售业务,包括基金的申购、定投、转换、赎回等业务,本公司网站及微信公众号招募说明书(更新)或其他公告将不再列示前述销售机构的信息,请投资者妥善做好交易安排。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缴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 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0年12月23日起终止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盈信”)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销售业务。对于已通过深圳盈信购买并持有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为维护投资者利益,现特别说明如下:

请相关投资者于2021年1月5日之前通过本公司将所持基金份额赎回或者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系统,如投资者未能在2021年1月5日之前办理基金份额的赎回或者转托管,本公司后续将直接代为办理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系统,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办理基金份额查询等相关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本公司网址:https://www.xf-fund.com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5-9998,010-5823 9890  
本公司客户服务邮箱:service@xf-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區別。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懂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取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 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深圳宜投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0年12月23日起终止深圳宜投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宜投”)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销售业务。对于已通过深圳宜投购买并持有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为维护投资者利益,现特别说明如下:

请相关投资者于2021年1月5日之前通过本公司将所持基金份额赎回或者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系统,如投资者未能在2021年1月5日之前办理基金份额的赎回或者转托管,本公司将直接代为办理基金份额转托管至本公司直销系统,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办理基金份额查询等相关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本公司网址:https://www.xf-fund.com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5-9998,010-5823 9890  
本公司客户服务邮箱:service@xf-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區別。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懂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取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深圳前海汇联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0年12月23日起暂停深圳前海汇联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汇联”)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托管等业务。前海汇联恢复办理上述相关业务的具体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深圳前海汇联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xinhuilun.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9928-211  
2.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cfund108.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9-108-108

风险提示:基金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3日

##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0年12月23日起暂停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盈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托管等业务。电盈基金恢复办理上述相关业务的具体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dianying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100-3391  
2.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cfund108.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9-108-108

风险提示:基金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3日

##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的审批程序,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与上海派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本公司控股股东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本次发行的价格为56元/股,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后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派能科技于2020年12月22日发布的《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旗下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3日

##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的审批程序,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与上海派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本公司控股股东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本次发行的价格为56元/股,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后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派能科技于2020年12月22日发布的《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旗下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3日

##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恒生前海港股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0年12月23日起暂停恒生前海港股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投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上述相关业务的具体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dianying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100-3391  
2.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cfund108.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9-108-108